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三、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负责全县网络信息的跟踪监看，对重大网络舆情特别是社会热点信息进行研判，及时向相关部门通报并协助处置，实时监控有害信息，确保网络舆情的正确导向；负责开展网络新闻评论引导工作，推动形成健康向上的网上主流舆论；负责网络信息统计和分析处理，编辑上报网络舆情信息，有针对性地加强网上舆情指导；负责开展全县网络文化领域从业人员和专、兼职网上评论员思想政治素质和专业技能培训；负责网络监控平台和其他技术设备的建设和日常维护等技术性保障工作；负责渠县新闻网、蒙山论坛及新媒体的建设、管理和维护，壮大网上主流舆论，营造有利于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的网络舆论环境。

（二）2023 年重点工作

1、落实责任，全面监测涉渠网上舆论。坚持 7×24 小时双人双岗值班全面监测涉渠网上舆论情况，及时分析研判、报告网上舆论动态，第一时间处置、化解不稳定因素，及时做好网民留言工作，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做好重要政策和事项的宣传解读，适时开展舆情引导，有力维护了全县网络意识形态安全，确保了全年无重大舆情发生。

2、为民解疑，推进网络理政落地落实。积极对接市委网信办，及时衔接县内对应部门、乡镇，上下贯通，稳妥做

好网络理政工作，共办理网民留言 725 条，其中人民网地方领导留言板网民留言 177 条，麻辣社区群众呼声网民留言 190 条，问政四川网民留言 342 条，凤凰山下网民留言 16 条。开展舆情风险隐患排查，共排查舆情风险隐患 65 件，做到预研预处，线上线下结合，防风险于未然，把网络舆情风险化解在了萌芽状态，助推了民生实事解决，疏导了民众情绪。

3、夯实基础，强化阵地建设、管理与运用。以开展“党员活动日”“社区双报到”“脱贫户帮扶”等工作为引领，进一步推进“四心”教育活动入脑入心。制定《关于重大突发网络舆情应对工作方案》《关于对县域舆情信息监测引导实行分包负责的通知》《保密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关于职员等级晋升推荐人选的会议纪要》等制度规章，推进业务工作制度化、规范化运行。

二、部门单位构成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是承担全县网络舆情事业发展工作的部门，内设 3 个科室，为财政拨款预算单位。渠县网络舆情中心编制总数 10 人，其中事业编制 10 人。实际财政供养人员 8 人，其中在职 8 人。

第二部分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渠县网络舆情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与上年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住房保障支出。渠县网络舆情中心2023年收支预算总数168.98万元，比2022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3.0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2023年收入预算168.98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8.98万元，占10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2023年支出预算168.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2.34万元，占49%；项目支出86.64万元，占51%。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168.98万元，比2022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23.0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8.98万元、上

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2 万元和住房保障支出 6.28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68.98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数减少 23.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7.2 万元，占 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7 万元，占 7%；卫生健康支出 4.32 万元，占 2%；住房保障支出 6.28 万元，占 4%。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7.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工资支出，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1.1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基本养老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

疗（项）2023 年预算数为 4.3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保障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正常缴纳。

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公积金缴费支出，保障在职职工住房公积金正常缴纳。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8.9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4.1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医疗补助缴费、失业保险缴费、工伤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94.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和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执行中，确需执行出国（境）任务和计划的，按照“一事一议”的方式按程序报批后安排经费。

（一）公务接待费较 2022 年预算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调整公务接待支出，降低接待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 2022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拟购置公务用车，其中：轿车 0 辆，旅行车（含商务车）0 辆，越野车 0 辆，大型客、货车 0 辆。

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 0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洗车和过路费等方面支出。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情况说明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渠县网络舆情中心 2023 年无政府采购项目，未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渠县网络舆情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2022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 年渠县网络舆情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6 个，涉及预算 86.64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运转类项目 6 个，涉及预算 86.64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0 个，涉及预算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包括财政拨款结转资金、教育收费和其他资金的结转资金情况。

二、支出科目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人员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且可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公用经费主要是指维持机构正常运转但不能归集到个人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基本建设、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修缮、大型购置、大型会议等项目支出。

20133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10110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21020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三公”经费

纳入县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

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